

湖北省通山县一盘丘矿区石英岩矿勘探探矿权

(新增资源储量) 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主要参数表

评估项目名称	湖北省通山县一盘丘矿区石英岩矿勘探探矿权(新增资源储量)
矿种	石英岩矿
评估目的	为咸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确定矿业权出让收益(补缴)提供参考意见
出让机关	咸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评估委托人	咸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评估方法	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矿区面积	3.77平方公里
资源储量合计	保有石英岩矿资源量为2011.6万吨。湖北省通山县一盘丘矿区石英岩矿大于原探矿权出让评估时的新增资源储量为1231.96万吨
生产规模	70万吨/年
矿山理论服务年限	22.55年
评估计算年限	评估服务年限为24.55年(含基建期2年)
产品方案	产品方案为平板玻璃用石英岩矿原矿
采矿技术指标	采矿回采率为85%，贫化率5%
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	可采资源量1499.53万吨。
销售价格(不含税)	97%SiO ₂ 石英岩矿产品销售价格为110元/吨
固定资产投资	8054.55万元
单位总成本	85.27元/吨
单位经营成本	79.26元/吨
折现率	8.00%
评估价值	3227.74万元(按照矿业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核算的评估值为:3079.90万元。)
评估基准日	2023年12月31日
评估机构	广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康俊恩
项目负责人	严威
签字评估师	严威、李芳林